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考察）

## 赴韓國參加 2018 年韓國地方公職選舉觀選活動 出國報告

服務機關：中央選舉委員會

職稱姓名：陳主任委員英鈴、賴科員宗佑

赴派國家：韓國

出國期間：107 年 6 月 10 日至 6 月 14 日

報告日期：107 年 9 月



## 目錄

壹、緣起	1
貳、出席觀選活動人員	1
參、觀選活動行程	2
肆、韓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概況	5
伍、A-WEB 會章研修委員會啟動會議	14
陸、心得與建議	16



## 壹、緣起

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National Election Commission）定於 2018 年 6 月 13 日舉行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並於 6 月 7 日至 6 月 15 日舉行觀選活動，邀請世界選舉機關協會（Association of World Election Bodies, A-WEB）執行委員國參與。NEC 主任委員權純一先生致函邀請本會陳主任委員英鈐前往參與觀選。

本次觀選活動內容，包括不在籍投票期間與投票當日於投票所與計票中心進行韓國選舉制度簡報、2018 年首爾國際選舉論壇及拜訪 NEC 等，對於瞭解韓國選舉制度、促進選務交流，以及增進本會與 NEC 之關係甚具實益。又 A-WEB 金秘書長容熙於 2018 年 5 月 25 日來函通知會章研修委員會成員，將於前開觀選期間召開 A-WEB 會章研修委員會之專案啟動會議，邀請本會派員出席會議，本會為 A-WEB 執行委員及會章研修委員會成員，為善盡義務，爰由本會陳主任委員英鈐親自參加，並由選務處賴科員宗佑隨行前往觀選。

## 貳、出席觀選活動及研討會人員

本次觀選活動及韓國 2018 年首爾國際選舉論壇，計有來自歐盟、美洲國家組織、阿根廷、多明尼加、薩爾瓦多、巴拉圭、厄瓜多、吉爾吉斯、烏茲別克、薩摩亞、斐濟、巴布亞新幾內亞、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克羅埃西亞、羅馬尼亞、喬治亞、布吉納法索、馬拉威、突尼西亞、印度、孟加拉、巴勒斯坦、蒙古、柬埔寨及我國等國派員，合計 57 人參與。A-WEB 會章研修委員會之專案啟動會議，計有羅馬尼亞、多明尼加、斐濟、保加利亞、布吉納法索、馬拉威及我國等會章研修委員會成員參與。

### 叁、觀選活動行程

本次觀選活動期間為 2018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15 日，由於觀選地點位於韓國首爾市，嗣經考量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在即，選務工作繁忙，本會人員出國期間定於 107 年 6 月 10 日（星期日）至 6 月 14 日（星期四），共計 5 日。有關行程概述如下：

#### 一、107 年 6 月 10 日（星期日）

6 月 10 日上午啟程，於下午 1 時 30 分抵達首爾金浦機場，駐韓國臺北代表處易公使志成及周秘書劭彥前往機場接機，並接送本會人員至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安排之樂天世界飯店，本會人員在抵達飯店後，即於當日下午 3 時出席 A-WEB 會章研修委員會專案啟動會議。



A-WEB 會章研修小組成員會後合影

#### 二、107 年 6 月 11 日（星期一）

本日上午 9 時許，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安排前往首爾艾美酒店參加由該會主辦之 2018 年首爾國際選舉論壇，由來自世界各地之國際組織代表、學者、選舉實務專家及臉書(Facebook)公司代表



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權純一於論壇開幕式致歡迎詞

等，進行意見交流。論壇於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開幕式，由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權純一一致開幕詞，續由歐盟駐韓國大使 Michael Reiterer 及美國駐韓國公使 Edwin C. Sagurton Jr. 致賀詞，即依不同主題進行 3 場次的研討會，各場次研討會主題分別為「擴大社會弱勢團體選舉參與措施」、「假新聞對



本會主任委員與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權純一合影

選舉影響及防治措施」及「促進國際選舉組織之合作」等，流程大致為主持人開場、3 位引言人依主題進行簡報及綜合座談，主持人全程使用韓語，引言人則使用英語，會場備有英語、西語、韓語同步口譯、法語逐步口譯，綜合座談時開放臺下出席人員提問，本會主任委員於會場與歐盟駐韓國大使熱絡互動，並與 Facebook 全球政治及政府推廣部主任 Katie Harbath 針對假新聞對選舉的影響交換意見。

各場主持人分別為韓國能力差異者總會（性質如我國身心障礙者聯盟）Kim Dong-beom 秘書長、韓國大學傳播學院 Jeong Se-hoon 教授，以及韓國公民民主教育中心 Lee Jong-hee 教授，各場次講者分別為：



本會主任委員與 Facebook 全球政治及政府推廣部 Katie Harbath 主任合影

- (一) 「擴大社會弱勢團體選舉參與措施」：亞洲基金會印尼辦公室 Christopher Wyrod 副主任、倫敦布魯內爾大學 Jeffrey Karp 教授、巴拉圭選舉實務專家 Laura Villalba 女士。
- (二) 「假新聞對選舉影響及防治措施」：韓國建國大學傳播學系 Hwang Yongsuk 教授、Facebook 全球政治及政府推廣部 Katie Harbath 主任及印度選舉委員會 Om Parkash Rawat 主任委員。
- (三) 「促進國際選舉組織之合作」：歐洲選舉官署協會（拉脫維亞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Laura Matjosaityte 主席、亞洲選舉官署協會（菲律賓選舉委員會代理主任委員）Al. A Parreno 主席、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行政國際

事務 Yoon Dae-rat 課長、美洲國家組織選舉合作及觀選處 Melene Glynn 專員。

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晚間舉行歡迎晚宴及文化之夜，由該會主任委員權純一主持，歡迎來自世界各地的觀選代表，席間並安排韓國傳統樂器演奏、歌曲演唱及舞蹈表演，各國代表對韓國傳統文化均留下深刻印象，韓方安排本會主任委員於主桌與各國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同桌。

### 三、107 年 6 月 12 日（星期二）

本日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安排國際觀選人員參觀朝鮮王國王宮「昌德宮」，該王宮建於 1395 年，目前為韓國首爾五大宮闕中規模最大，建築設計最美麗的宮闕，1997 年為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列為世界文化遺產。午後則由專業導遊帶領各國代表走訪韓國國家廣播公司電視塔所在地南山首爾塔（N Seoul Tower）。

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續安排前往首爾參訪韓國國會，由國會導覽員詳細解說韓國國會議員選舉制度及國會所屬機構與職權，並詳細解說議場各項設施及座位安排。韓國國會於 1948 年 5 月 10 日在聯合國監督下依照《國會議員選舉法》由韓國公民直接選舉產生，係一院制之立法機關。國會議員共 300 名，其中 253 名採單一選區制，以簡單多數決方式選出，另 47 名以政黨比例代表制選出，任期均為 4 年。國會機構包括議長 1 人、副議長 2 人及各專門委員會。議長與副議長係由國會議員以不記名投票方式選出，負責主持國會會議，議長任期為 2 年，議長與副議長獨立於所隸屬之政黨且不得擔任政府官員。國會之職能主要包括審議並通過或否決各項法案、審核與批准政府財政預算、批准對外條約及同意宣戰或媾和、彈劾總統與主要政府官員、否決總統的緊急命令等。



上午 5 時 10 分本會主任委員與各國觀選人員驅車前往蠶院洞區民活動中心參觀投票作業

### 四、107 年 6 月 13 日（星期三）

本日為韓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日，韓國將各觀選人員分為 6 小組，本會則被安排與孟加拉、巴勒斯坦、蒙古及柬埔寨等國選舉機關代表為同組，代表於上午 5 時自住宿的韓國樂天世界飯店出發，約 40 分鐘車程，抵達首爾特別市瑞草區蠶院洞區民活動中心，參觀投票所設置、投票所工作人員宣誓、動線

安排及主任管理員宣布開票之流程。下午返續參觀城東區聖水國民小學、培花女子中學投票所，晚間參觀設置於韓國 KINTEX 國際會展中心的開票中心。

## 五、107 年 6 月 14 日（星期三）

6 月 14 日下午 1 時 30 分，本會出席人員出發前往首爾金浦機場搭機，於當日下午 3 時 30 分返抵國門，完成本次觀選行程。

## 肆、韓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概況

### 一、地方行政區

韓國地方行政區，共分為四級，分別為道、特別市、廣域市；區、市、郡；面、邑、洞；里、統。第一級行政區包含 9 個道、1 個特別市（首爾市）、6 個廣域市（釜山、大邱、仁川、光州、大田及蔚山）相當於我國省及直轄市，226 個區（Gu）、市（Si）、郡（Gun）相當於我國之縣（市）層級，邑（Eup）、面（Myeon）、洞（Dong）相當於我國鄉（鎮、市、區），邑、面另設有里（統），相當於我國村（里）。

韓國選舉委員會為憲法機關，主要負責選舉及公民投票業務之管理、與政黨相關的行政事務之管理、與政治獻金相關的行政事務之管理、民主公民教育、選舉制度及政治制度之研究等業務，並於邑、面、洞以上，即縣（市）以上層級設有地方選舉委員會。

### 二、選舉種類

本次韓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選出道知事、特別市長、廣域市長、道、特別市、廣域市教育監、道、特別市、廣域市議員、區、市、郡地方首長及區、市、郡議會，計有為 9,350 人參選，地方公職人員選舉無政黨推薦之候選人，須藉由連署方式登記參選。

本次選舉得提名候選人的政黨，為在最近一次國會議員選舉之區域選舉取得 5 席以上席次，或最近一次總統選舉中取得 3% 以上選票。道、特別市、廣域市議會及區、市、郡議會，係以單一席次選舉區及政黨名單比例代表制各選出半數席次，為保障女性參政，提高女性政治參與，政黨提名比例代表名單候選人時，半數須為女性，且名單次序之單數須為女性。

候選人登記時，除須繳保證金及政黨推薦申請書，另須提供財產申

報、服役證明、扣繳憑單、近 5 年納稅證明、犯罪紀錄證明及學歷證明文件。候選人如當選、當選前死亡或得票數達有效票數 15% 以上者，退還全部保證金，如得票數達有效票數 10% 以上未達 15% 者，退還半數保證金。

選舉種類	應選名額	保證金	連署門檻
道知事、特別市長、廣域市長	17 人	5000 萬韓圓	1,000 人至 2,000 人連署，其中至少 50 人為設籍於選舉區內 3 個以上區（市、郡）之選舉人
道、特別市、廣域市教育監	17 人	5000 萬韓圓	1,000 人至 2,000 人連署，其中至少 50 人為設籍於選舉區內 3 個以上區（市、郡）之選舉人
道、特別市、廣域市議員	824 人	300 萬韓圓	100 人至 200 人連署
區、市、郡長	226 人	1000 萬韓圓	300 人至 500 人連署
區、市、郡議會	2,927 人	200 萬韓圓	100 人至 200 人連署

### 三、選舉人資格

#### （一）積極資格

1. 韓國國民，於選舉人名冊造冊基準日（投票日 22 日前，含當日），年滿 19 歲，並於當地設有戶籍者，有選舉權。
2. 非韓國國民，於選舉人名冊造冊基準日（含當日），年滿 19 歲，取得永久居留證 3 年以上。
3. 旅居海外僑民，年滿 19 歲，取得戶籍登記卡 3 個月以者。

#### （二）消極資格（不具有選舉權者）

1. 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
2. 被判禁錮而無勞役或加重處罰，其尚未執行完畢或尚未確定不受執行者。
3. 違反選舉法、政治獻金法之資金不當收受罪、或總統、國會議員、地方議員、地方政府首長於在職期間違反刑法違背職務受賄罪，經判處 100 萬韓圓以上罰金，判刑確定後未滿 5 年者；緩刑確定後未滿 10 年者；有期徒刑已執行完畢或免除其刑未滿 10 年者。
4. 褫奪公權或褫奪公權終身者。

### （三）選舉人數

韓國選舉人之投票年齡為 19 歲，本次選舉之選舉人總數為 4,291 萬 7,745 人，約佔其總人口數 5,190 萬 975 人之 82.7%。

### 四、重要選舉進程序

韓國地方公職人員選舉係依據該國公職選舉法辦理，選舉委員會管理該項選舉之流程依序為：

- （一） 2018 年 2 月 13 日、3 月 2 日及 4 月 1 日分別受理各項選舉預備候選人登記。
- （二） 2018 年 5 月 22 日至 26 日選舉人名冊編造。
- （三） 2018 年 5 月 24 日至 25 日受理候選人登記之申請。
- （四） 2018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2 日競選活動期間。
- （五）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9 日提前投票。
- （六） 2018 年 6 月 13 日投票及開票

### 五、投票資訊及程序

#### （一）投票日期及時間

投票日期為 2018 年 6 月 13 日，提前投票應於投票日 5 日前舉行 2 日，本次選舉定於 2018 年 6 月 8 日至 6 月 9 日，每一面、邑、洞均應設置提前投票所，提前投票之投票時間與投票日同為上午 6 時至下午 6 時。

#### （二）選舉人名冊編造

韓國選舉人名冊係由面、邑、洞政府編造，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應於投票日前 22 日之 5 日內，依據居民登記資料庫類之資料主動編造，選舉人無需登記。編造機關編造完成後，須將選舉人名冊副本傳送主管選舉委員會審查，委員會對編造選舉人名冊具有監督責任。提前投票係將面、邑、洞政府提報之選舉人名冊資料整合為選舉人名冊資料庫，選舉人只要持有身分證，不論戶籍地為何，可在各地的提前投票所投票，提前投票所並未提供紙本選舉人名冊，經選務人員於投票所使用身分證掃描機掃描判讀，透過網路連線，查驗選舉人身分核對資料。

### (三) 提前投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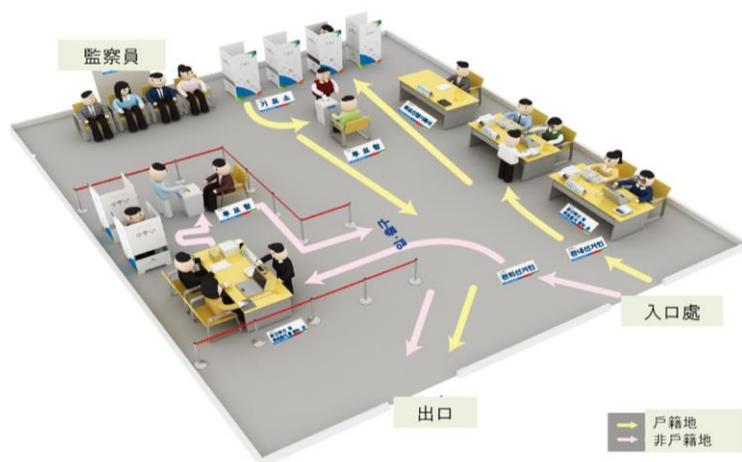
除選舉人於投票日親自至投票所投票外，韓國提供多種投票方式，包括提前投票（無需事先申請）、通訊投票（選舉人如於偏遠地區或在旅行中得申請通訊投票）、海外投票（居住於國外之選舉人）、船舶投票（投票日在海上航行船舶上之船員）。

韓國選舉實施不在籍制度制度，首次實施為 2013 年國會補選，其後於 2014 年地方選舉亦曾採用。韓國於 2017 年 5 月 9 日首次實施提前投票，針對投票當日不克前往投票所投票之選舉人，可提前前往設置於包括首爾火車站、仁川國際機場等主要交通樞紐地點之特設投票所投票。又海外選舉人自 2012 年起得前往設於駐外使領館之選舉管理委員會行使海外投票，本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海外選舉人亦得於海外使領館及負責領事事務之駐外辦事處行使海外投票。

根據韓國《公職選舉法》，年滿 19 歲的選舉人無需提前申請，只要持有身分證，不論戶籍地為何，可在各地的提前投票所投票。提前投票所內分為兩區，第一區供選舉人在戶籍地投票，第二區供選舉人在非戶籍地投票。

#### 4、提前投票所之投票流程

選務人員將選舉人身分證以機器掃描，經由網路連線選舉人名冊資料庫核對身分，確認個人資料，以及具有投票權之選舉



種類，請選舉人於觸控螢幕簽名或掃描指紋確認，並儲存投票紀錄。投票所工作人員按下列印功能，系統自動依據選舉人具有投票權之選舉區及選舉種類印出選舉票，選舉人圈票完成後，投入票匭完成投票。

選舉人在非戶籍地之投票所投票，系統除自動依據選舉人具有投票權之選舉區及選舉種類印出選舉票外，將同時產出選舉人所屬計票中心收件地址之信封黏貼標籤，投票所工作人員除發給選舉票外，同時發給已貼收件地址之選舉票信封。選舉人在圈選後，須將選舉票放入信封彌封，始能投入票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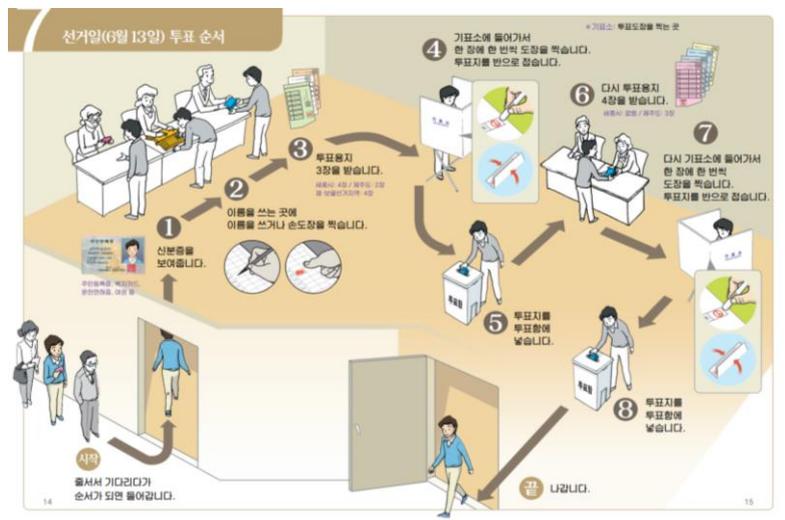
### 韓國提前投票流程



### (二) 投票日之投票作業

#### 1、投票動線概述

韓國選舉人名冊之號次編號，係於投票所內查詢，與我國於投票通知單提供選舉人名冊之號次編號之方式不同，韓國於投票所設置1至2名查詢選舉人名冊號次工作人員，配置該投票所選舉人



之姓名及選舉人名冊號次索引，該索引係依選舉人之出生日期排列，並有註記是否已於提前投票所投票。

韓國本次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共有 7 種選票，以領投、領投方式規劃投票動線，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先發給道知事或廣域市市長或特別市市長、區（市、郡）長及教育監等 3 張選舉票，選舉人圈選投入同一票匭後；再領取道或廣域市或特別市議會、區（市、郡）議會選舉之區域及政黨票共 4 張選舉票，圈選後投入另一票匭。

下圖為瑞草區蠶院洞區民活動中心投票所，投票所動線以逆時鐘方向進行佈置，依序為



查詢選舉人名冊頁次管理員、選舉人名冊管理員、發票管理員（發給首爾特別市市長、瑞草區區長及首爾特別市教育監選舉票 3 張），身障及

一般投票遮屏，票匭放置於投票所中間，面對圈票處；緊接者為發票管理員再領取首爾特別市議會、瑞草區議會選舉之區域及政黨票共 4 張，再設置身障及一般投票遮屏及票匭，票匭前均設有監票員座位，以確認投票過程中，選舉人將全部選舉票投入票匭。

左下圖為城東區聖水國民小學教室之投票所入口，依序為查詢選舉人名冊頁次管理員、選舉人名冊管理員、發票管理員。右圖為出口附近的第二個票匭，二個投票區使用紅絨柱隔離。



城東區聖水國民小學教室之投票所入口領票處



城東區聖水國民小學教室之投票所出口票匭

## 2、投票進行前準備工作

主任管理員開啟票匭，並請監察員檢查票匭，主任監察員檢查後於票匭貼紙封條簽名確認，投票開始前，全體工作人員進行宣誓。



監察員檢查票匭



票匭貼紙封條簽名確認



特製塑膠鎖頭固定票匭上蓋



票匭貼紙封條貼覆於塑膠鎖頭



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宣誓情形

### 3、選舉票及圈選工具

韓國選舉票之設計，未提供候選人照片，謹提供政黨名稱候選人姓名，候選人之號次及選舉委員會依據國會席次多寡依序編號，是以 1 號為執政黨 2 號為最大在野黨，以此類推。另外選舉票印有編號截角，發票時投開票所管理員須與之移除置於截角回收盒，以維護投票秘密；圈選欄下方空格，為管理員蓋章處，發給選票時，需管理員蓋章署名，以證明該張選舉票為其發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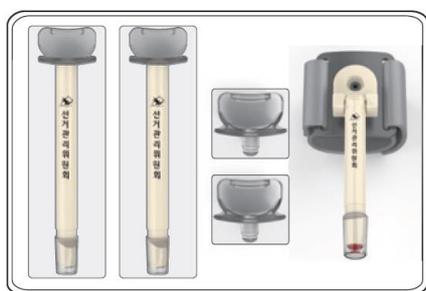


韓國選舉票的圈選工具採用連續章設計，以方便選舉人圈蓋選舉票，減少選舉無效票產生，也為使開票時，使計票機器能順利判讀各張選舉票之投票結果，圈選工具係使用特殊墨水製作，以減少機器判讀失誤的機率，墨水全仰賴

國外進口，圈選工具雖在韓國製作，連續章之設計專利權仍為日商公司所有，韓國選舉委員會工作人員表示，選舉人雖使用便利，但缺點在於如墨水填充不當或連續章橡皮磨損，容易造生無效票，因此每次選舉用後即全部丟棄，成本不低。

### 4、身心障礙者協助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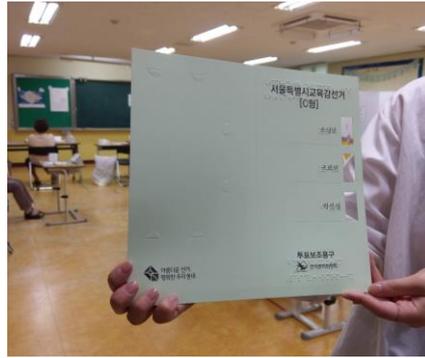
韓國對於身心障礙選舉人提供各種類型的協助措施，除設置地點均具備無障礙設備外，亦提供身障遮屏、視障者投票輔助器，另外也提供腕帶型圈選工具、口控型圈選工具等，便利不同需求的選舉人行使投票權。



口控型圈選工具



腕帶型圈選工具



視障者投票輔助器

### (三) 開票作業

韓國公職人員選舉之開票方式採集中開票，投票完畢後，將票匭運送至計票中心，本次地方選舉全國設置 3000 多個計票中心，各計票中心同時有 10 組以上工作人員進行開票，開票作業，由工作人員 10 人依選舉種類進行整票，再由 5 人小組以計票機計票，由機器依候選人別整票，列印計票報表，由 5 人組成的小組進行點鈔機複驗。下圖開票中心之配置，由右至左分為，人工整票區、自動分類計票機計票、驗鈔機複驗等三個開票流程。



韓國開票中心

人工整票及票匭送達開票中心後，先經過登記程序後即送入計票區，工作人員將選舉票直接倒出，進行人工整票，以利機器判讀。各類選舉之選舉票整理後按類別放置於不同顏色之塑膠籃，並送至第二區進行自動分類計票機計票。



人工整票



自動分類計票機計票



驗鈔機複驗

自動分類計票機計票，韓國之選票較我國使用之選票大小為小，且類似卡紙之紙質，該機器有掃瞄之裝置，選票先經掃瞄，經機器辨識選票圈選為何候選人後，將同一候選人之選票分類至同一分類匣，無法辨識或無法明確判定之選票則分類至同一分類匣，計票結束後，列印計票結果報表，再由人工就無法明確判定之選票進行判定，並於列印後之報表註記、修正票數。

第三階段則就報表計票結果，將分類後的各捆選舉票，再使用數鈔機進行複驗，核對票數無誤再送至計票主任管理員確認，再由工作人員將各投票所開票資料輸入中央計票系統，另將報表於場內張貼公告。

## 伍、A-WEB 會章研修委員會啟動會議

A-WEB 章程研修委員會啟動會議係 2018 年 6 月 10 日於韓國首爾舉行，本會主任委員親自與會，重點謹摘陳如下：

### (一) 確認章程研修委員會之組成及推選主席、副主席：

章程研修委員會之主席為馬拉威選舉委員會，副主席為多明尼加共和國中央選舉委員會。另本次會議並決定歐洲區代表為保加利亞中央選舉委員會。章程研修委員會之委員如下：

1. 非洲：馬拉威選舉委員會及布吉納法索獨立國家選舉委員會
2. 美洲：多明尼加共和國中央選舉委員會

3. 亞洲：本會
4. 歐洲：保加利亞中央選舉委員會
5. 大洋洲：斐濟選舉局

(二) 章程研修委員會之職責：章程研修委員會之運作持續至會章修正草案於第 7 次執行委員會議提交批准時。章程研修委員會應對現行的 A-WEB 會章、其他國際組織及其章程進行深入研究，以便進行比較分析。2019 年 1 月舉行章程研修委員會會議以確認會章修正案的最終草案。

(三) A-WEB 秘書處之職責：A-WEB 秘書處擔任章程研修委員會之秘書。主要任務包括對章程研修委員會提供必要之資訊、蒐集會員對會章修正案之意見，並分送給委員會委員、有關文件分發會員，以及在章程研修委員會指導下起草修正提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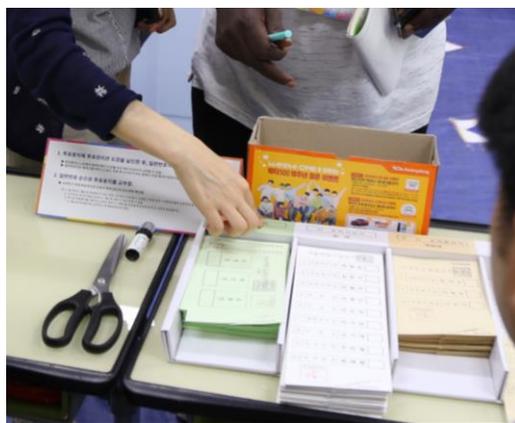
(四) 聯絡方式：章程研修委員會委員在委員會運作期間應指派 1 名代表負責處理有關事務，並請將所指派代表之姓名及聯絡資訊，通知秘書處。章程研修委員會委員透過 Skype 會議電話、電子郵件、通訊軟體等方式溝通。

(五) 時間表：

1. 2018 年 10 月：秘書處蒐集 A-WEB 所有會員對章程修正案之意見。
2. 2018 年 11 月：A-WEB 會員所提意見及其他組織會章修改案例，由秘書處提供予章程研修委員會各委員參考。另請章程研修委員會各委員向秘書處提交最終建議以納入修正案。
3. 2018 年 12 月：秘書處制定會章修正草案，並提供予各章程研修委員會委員。
4. 2019 年 1 月：召開會議，確認將於第 7 次執行委員會會議提交的修正草案。
5. 2019 年 3 月：舉行第 7 次執行委員會議。
6. 2019 年 8 月：舉行第 4 屆會員大會。
- 7.

## 陸、心得與建議

本次韓國舉辦國際觀選活動具有相當規模，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挹注可觀的經費，動員大量外語人力，接待 60 名來自世界各地選舉管理機關代表，豐富的節目安排、開創性的論壇主題設定、精心安排參訪投票所及開票中心，尤其韓國在投票所應用物品設計如遮屏、放置空白票之紙盒、票匭，甚至是投票所動線安排頗具巧思，令觀選人員印象深刻，本次活動，對韓國民主發展無疑是一項成功的國際宣傳。有關本次參加韓國地方公職選舉觀選活動，謹提出考察心得如下：



放置選舉票紙盒

一、賡續加強國際交流，提升與各國選舉機關實質友好關係

本次參與觀選活動期間，本會陳主任委員充分掌握與各國交流機會，就選務相關議題與他國之專家學者或觀選代表進行對話交流，與各國代表或於飯店大廳、或於會議現場、或於用餐餐廳、或於計票中心，均積極與他國選舉管理機關代表進行意見交換，以藉此建立人脈，加強與非邦交國選務機關間之互動，為日後與非邦交國選務機關進一步聯繫交流。

另外為加強與各國選舉機關選務經驗交流，增進對我國選舉制度的瞭解，進而彰顯我國民主價值及政治穩定發展之成就，本會已規劃於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期間，邀請各國選務人員來臺觀選，加強與各國選舉機關資訊分享，更有效提高我國國際能見度，提升我國與各國之實質友好關係。



本會主任委員與印度選舉委員會主任委員交流選務經驗

## 二、廢續改善投票所無障礙設施，營造友善的投票環境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於 2008 年 5 月 3 日正式生效，是 21 世紀第 1 個國際人權公約。這個公約強調身心障礙者應該充分、平等地享有一切人權和基本自由，對於全球身心障礙者的權利影響甚鉅。為強化我國身心障礙者的權益保障，並與國際人權體系接軌，我國自主承諾履行公約規定，於 2014 年 12 月 3 日國際身心障礙者日施行《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在衛生福利部與各部會通力合作下，於 105 年完成首次國家報告，並於 106 年 11 月邀請國際人權專家召開國際審查會議並提出結論性意見，也宣告我國身心障礙者權利保障正式與國際接軌。

韓國對於各類型身心障礙者的投票協助需求，提供各式圈選工具，值得我們借鏡，也凸顯我國對身心障礙者的投票協助，尚有許多需要我們共同努力之處。為保障身心障礙、老年、疾病等特殊需要選舉人之選舉權，為政府責無旁貸之責任，本會參酌民間團體所提意見，規劃針對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編製易讀版投票指南手冊，提供心智障礙選舉人使用，擴大促進身心障礙者投票權益工作實施成效外，為貫徹保障身心障礙及其他特殊需要選舉人投票權之良法美意，也將持續辦理加強檢核投票所無障礙空間，協助身心障礙選舉人投票措施，並增加選務工作人員相關培訓課程。

## 三、參考韓國經驗規劃投開票進程序

韓國國家選舉委員會於同一投票所內，設置 2 個投票區，投票區域使用紅絨柱區隔，確保投票所動線流暢。此項規劃方式，係為



韓國開票中心工作人員之整票情形

避免選舉人一次領取 7 張選票，造成在辨識投票種類時之困擾，並降

低無效票產生風險，由於韓國投票流程係規劃 3 至 4 種選舉票投入同 1 票匭，所以在開票計票流程中，須先有人工整票的程序，按不同選舉類別整理選票。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定於 107 年 11 月 24 日舉行投票，本會 107 年度已受理 37 案全國性公民投票提案，計有 21 案提案人之領銜人向本會領取連署人名冊格式，徵求連署。截至 107 年 9 月 11 日止，本會已受理 10 案全國性公民投票案連署人名冊，預料將有全國性公民投票與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同日舉行投票。

考量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全國性公民投票係分別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及公民投票法辦理，適用之法律規定不同，選舉人資格與投票權人資格亦有差異，為維持全國民眾對選舉與公民投票過程與結果公平、公正與公開的信賴，並使九合一選舉不受公民投票投、開票影響，順利在投票當天完成，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與全國性公民投票爰參考韓國投票進程序採「選舉領、投，公投領、投」方式辦理，選舉人先領選舉票、圈票、投票，次領公投票，圈票、投票。另公投票匭之設置，因應多案公投，考量 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票所依辦理選舉種類分設置 3 至 5 個選舉票匭，並以投票所空間有限，公民投票之投票，爰參考韓國實務經驗，改採多案投入同一票匭，另為加快開票速度，避免工作人員過勞，擬採依案先分類再開票方式辦理。